

证券代码：603683

证券简称：晶华新材

公告编号：2025-079

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5年9月27日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的方式分送全体参会人员。

（三）本次会议于2025年9月30日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四）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

（五）会议由董事长周晓南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出席会议的董事审议并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

鉴于公司已实施完毕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及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董事会对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调整，其中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由4.24元/股调整为4.15元/股，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8.47元/股调整为8.38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80)。

董事白秋美女士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已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查同意。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以2025年9月30日作为预留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17名激励对象授予92.7万股限制性股票和94.475万份股票期权。其中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4.15元/股，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8.38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向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1）。

董事白秋美女士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已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查同意。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

特此公告。

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日